## **2021年新城区民政局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公告**

2021年下达我区福利彩票公益金总额27.52万元，其中省级下达专项公益金12万元，省级按比例返还公益金15.52万元，重点用于老年人福利项目和儿童福利项目。根据《彩票管理条例》《彩票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《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》《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2021年度新城区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公告如下：

**一、省级下达公益金补助新城区项目情况**

《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民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福利彩票公益金的通知》（豫财综〔2021〕7号）、《平顶山市财政局 平顶山市民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福利彩票公益金的通知》（平财预〔2021〕383号），省级下达福利彩票公益金补助至新城区项目资金共计12万元，分别用于支持老年人福利类项目。补助地方资金使用范围及项目额度如下：

1、项目名称：老年人福利类项目

项目主要内容：主要用于支持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（敬老院）新建、改扩建、设施设备配置和改造提升，养老机构消防安全隐患治理，加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等。

项目周期： 1年

资金额度：9万元

项目实施单位：新城区民政局、应滨街道办事处、湖滨路街道办事处

项目负责人：张丽娟、张航、贺圣杰

联系方式：（0375）2667980

项目完成情况：已完成

实施效果：通过项目实施，提升了日间照料中心软硬件设施设备，改善了室内外环境，为空巢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、膳食供应、文化娱乐、精神慰藉等方便快捷、人性化、多样化的日间服务场所，弥补当前家庭养老功能弱化和家庭照料资源匮乏，让老年人安享晚年生活。

 2、项目名称：儿童福利类项目

项目主要内容：主要购买社会组织服务及购置相关设施设备等。

项目周期： 1年

资金额度：3万元

项目实施单位：新城区民政局 滨湖办事处

项目负责人：吴曈 贺钇斌

联系方式：（0375）2667980

项目完成情况：进行中

实施效果：项目实施，提升了“儿童之家”软硬件设施设备，改善了室内外环境，为空儿童提供服务场所，弥补当前资源匮乏，使更多的儿童在社区就能得到贴心周到的服务场所，深受社区的欢迎，社会效益明显。

**二、省级返还市县福彩公益金补助新城区项目情况**

根据《平顶山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返还市县福利彩票公益金的通知》（平财预〔2020〕877号）、《平顶山市财政局关于调整下达2021年返还市县福利彩票公益金的通知》（平财预〔2021〕424号），省级返还福利彩票公益金补助至新城区项目资金共计15.52万元，用于支持支持购买乡镇（街道）社会工作服务站服务及老年人福利项目

1、项目名称：闫口村、梁庄村农村幸福苑运营补贴

项目主要内容：日常服务工作开展，老人日常生活保障。

项目周期： 1年

资金额度：3万元

项目实施单位：新城区民政局、滍阳镇

项目负责人：张丽娟、刘钢钢

联系方式：（0375）2667980

项目完成情况：基本完成

实施效果：通过项目实施，幸福苑设备设施安全有效运转，规范有序提供优质为老服务，老人食品安全优质，环境舒适整洁。总之，幸福苑一直本着养老、为老的服务宗旨，努力提升自己的服务质量，全面优化为老服务水平。

2、项目名称：龙翔社区、湖光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贴

项目主要内容：日常服务工作开展，老人日常生活保障。

项目周期： 1年

资金额度：2.52万元

项目实施单位：新城区民政局、湖滨路街道

项目负责人：张丽娟、贺圣杰

联系方式：（0375）2667980

项目完成情况：基本完成

实施效果：通过项目实施，日间照料中心设备设施安全有效运转，规范有序提供优质为老服务，老人食品安全优质，环境舒适整洁。总之，日间照料中心一直本着养老、为老的服务宗旨，努力提升自己的服务质量，全面优化为老服务水平。

3、项目名称：湖滨路街道社工站、应滨街道社工站

项目主要内容：社会工作服务站服务日常开展

项目周期： 1年

资金额度：10万元

项目实施单位：新城区民政局

项目负责人：吴曈

联系方式：（0375）2667980

项目完成情况：已完成

实施效果：通过项目实施，社工站安全有效运转，规范有序提供优质为民政领域服务对象服务，社工站环境舒适整洁，为民解困。总之，社工站一直本着对服务对象需求的服务宗旨，努力提升自己的服务质量，全面优化为服务对象的服务水平。

 上述资金分别下达给区、各镇街道办事处和具体项目单位。

特此公告